

潇湘书院当家花旦、励志派言情女作家李筝再度携新作强势出击！为寻真爱穿越到前朝，一个是小家碧玉，一个是当朝皇子，能否再续前缘？让李筝带你体验最不可思议的穿越故事！

李筝◎著

寒门闺秀

1

李箏
◎著

寒门闺秀

常州大学图书馆藏
藏书章

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
全国百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寒门闺秀① / 李箬著. — 南昌 :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,
2014.8

ISBN 978-7-5391-9510-0

I. ①寒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059467号

寒门闺秀①

李箬 / 著

策 划 张 明

责任编辑 张 宇

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
(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)

www.21cccc.com cc21@163.net

出 版 人 张秋林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4年8月第1版 2014年8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 720mm × 1000mm 1/16

印 张 14

字 数 250千

书 号 ISBN 978-7-5391-9510-0

定 价 22.00元

引 子	前 生	1
第 一 章	穿越重生	5
第 二 章	家与亲人	11
第 三 章	初试身手	20
第 四 章	说干就干	29
第 五 章	我是一只小小鸟	44
第 六 章	奉子应考	60
第 七 章	真的待嫁吗	70
第 八 章	三皇子的心意	78
第 九 章	安然巧计救父	92
第 十 章	失 亲	107
第十一章	小舅舅失踪	123
第十二章	退婚事件	143
第十三章	三皇子回京	163
第十四章	送 亲	177
第十五章	不嫁不嫁	195
第十六章	西望长安	212

安然还记得第一次见到哥哥安睿时，自己五岁，哥哥九岁。

爸爸说要给她找个妈妈，还会有个哥哥会保护她。安然很高兴，她穿上了自己最喜欢的花裙子，两个小辫上还扎了粉色的丝带。她想，她终于也有妈妈了。那个时候她并不明白，那些嘲笑她是没妈妈的孩子口中的“妈妈”，和爸爸帮她找来的“妈妈”是完全不同的两个概念。

也幸亏她对亲生母亲没有什么印象，因此对继母并没有太大的排斥，尽管这个新妈妈对她并不算太好。当然，继母也从来没有虐待过她，至少吃的穿的，从来没有少过。只是小孩子的直觉让她知道，好像妈妈并不太喜欢她。

但从那天起，安然的生活却发生了质的变化。因为，她有了一个聪明漂亮的哥哥。哥哥好像什么都懂，而且，哥哥非常疼爱她。哥哥会非常耐心地教她认字、算数、背诗，还会带着她出去玩。自从有了哥哥，附近的小朋友再也不敢欺负她了。

爸爸的生意越做越大，他们住的房子也越来越大，越来越漂亮。安然八岁的时候，他们搬进了一栋两层的小别墅，前面还有一个小花园。但随后，妈妈也跟着爸爸一起出去跑生意了，跟爸爸以前一样，有时候十天半个月都看不到人。家里请了钟点工帮他们兄妹做饭洗衣服收拾屋子，对安然来说，每天都跟哥哥一起上学放学，其实跟从前也差不多，只不过以前是妈妈做饭，现在是钟点工何阿姨。安然觉得，何阿姨做的饭菜比妈妈做的好吃多了。

哥哥不但是安然心中的天神，也是老师和同学眼中的最耀眼的明星。从小学五年级起，就不断有人给哥哥送情书，不过哥哥从来不看，安然在各种礼物的攻势下，也曾经给哥哥传过几次，直到有一天哥哥对她说：“安然，我希望哥哥以后有时间就去陪别的女孩子看书写字玩乐吗？”

安然一听，赶紧摇头。不要，哥哥是她的，不许陪别人。

安睿笑了笑，轻轻捏捏她的脸道：“那以后就不要再帮别人给哥哥送这些东西和纸条了，不然，哥哥可就去陪别人，不陪安然了。”

安然点头，以后再也没有帮人传过小纸条。

哥哥越长越好。他个子高挑，皮肤白皙，眼睛明亮有神，笑容总是那样温和，遇事时总是那样沉稳，好像就算天塌下来也不用害怕。

哥哥成绩很好，总是年级第一，相比之下，安然就逊色多了。不过有哥哥辅导，她总能考进班里的前三，还有她很有绘画天分，书法也不错。爸爸妈妈很忙，很少参加哥哥的家长会，从八岁起，她的家长会就是哥哥去开的。

安然十四岁的那年暑假，有一天晚上天气预报说有雷雨。安睿担心停电，让安然赶紧去洗澡。安然洗了头再洗澡，时间不知不觉中拖长了一点。雷一个接着一个，一个比一个响。安然也有些害怕了，赶紧将身上的泡泡冲干净，然而就在这时，忽然窗外闪过一道明亮的闪电，而后就是震耳欲聋的雷声，与此同时，停电了。

四周一片黑暗，而雷声却仿佛就在头顶炸响。安然“啊”地惊叫了一声，一声“哥哥”便脱口而出。安睿从客厅的沙发上跳起来奔了过去，刚刚推开浴室的门，正好窗外又闪过一道闪电，让他清楚地看到了安然的身体。两人都呆了一下，完全不知所措。然而，就在这时，又是一个炸雷突然响起，安然再次惊叫一声，什么也顾不得，黑暗中径直扑向门口的哥哥。

安睿反射性地抱住安然，直到摸到她光滑的身体，想起之前看到的画面，这才反应过来。可是，他却没有理智推开她了。他也不能推开她，安然害怕打雷，每当雷雨天的晚上，他都是陪着安然一起睡的。

从小到大，安睿不知道抱过安然多少次，但这一次却和以前全然不同。

安然完全怔住了，等她回过神来却没有推拒。她心中有些惊恐，有些害怕，还有些隐隐的喜悦和激动。从小到大，安然就没有喜欢过别人，哥哥在她心里，是比爸爸妈妈还要重要的存在。哥哥喜欢她，安然心里其实是知道的。她也喜欢哥哥，而且，哥哥不是她的亲哥哥，她小时候不懂，但后来也就明白了。

这一夜，他们有了第一次情人的拥抱，安睿第一次亲吻了她。

有些事情，一旦有了开头，就仿佛泄闸的洪水，怎么还能再堵回去？两个人的感情一旦捅破了那层纱，便是一日千里。从那天晚上开始，安睿帮他辅导作业，奖励和惩罚都变成了亲吻；他们一起看电视再也不是一人坐在沙发一头，而是变成她躺在他怀里看。暑假一个多月，他们朝夕相对，但仍严守着最后一步。他们有一个约定，等安然考上大学，他们再完成最后一步，正式在一起。

大学毕业以后，他要把名字改回去，改成自己生父的姓，同时将自己的

户口从安家迁出去，单独立户。这样，以后他们到别的地方去登记结婚应该就没有问题。毕竟按照婚姻法，继兄妹也是不能结婚的。

安然放弃了学了十年的美术，报考了财经大学，以便将来可以进公司帮哥哥的忙。她的考试成绩相当不错，从往年的分数标准来看，应该没有问题。很快，录取通知书下来了，爸爸妈妈好像都放了心，又全心投入到工作里。

这天，爸爸在邻市的分公司有事，妈妈也跟去了，两个一直想要偷吃“禁果”的人，终于找到机会了。

安然和安睿都暗自激动，白天去商场买了很多东西。晚上，两个人又去法国餐厅吃烛光晚餐，为了壮胆，两个人都喝了一点红酒。而后微醺的两个人便手牵手回到家里。至于其他该准备的，安睿早就准备妥当了。

两个人洗了澡羞怯地上床。安睿刚刚脱去安然的衣服，正用激动的目光巡视着安然洁白如玉的身体时，突如其来的一通电话打断了他们。

电话是妈妈打来的，电话中，妈妈哭得上气不接下气，语焉不详，但安睿和安然还是听出个大概来。原来，爸爸在高速路上遇到了连环车祸，情况很不好。所有的激情立即退去，剩下的全是对父亲的担忧。兄妹俩立即赶到邻市的医院，爸爸还在抢救中。这时，手术室的门忽然打开来，一个护士跑出来，焦急地说因为今晚的连环车祸，病人太多，血库里的血浆不够了，让人赶紧打电话去临近的医院调，同时询问病人有没有直系亲属在，要先抽点血救急。当时安然正好上厕所去了，妈妈立即道：“安睿，快，给你爸爸输血！”安睿立即撸起袖子，但随即又迟疑道：“妈妈，我和爸爸的血型可能不一致吧？”不想妈妈却哭叫道：“怎么会不一致？你是他的亲生儿子。”

安睿只觉得晴天霹雳从天而降，劈得他一时间神魂离体。就在他浑浑噩噩的时候，护士简单验血以后，便抽了八百毫升送进了手术室。

“安睿？安睿？”妈妈看安睿神情不太对，这才有些紧张地关心起儿子来。“你怎么了？是不是刚才抽血抽得太急了有点头晕？来，妈妈扶你去那边坐一下。”安睿回过神来，吞了吞口水，面色苍白地问道：“妈妈，您刚才说，我是爸爸的亲生儿子？我不是，我不是有爸爸吗？”妈妈奇怪地看了安睿一眼，疑惑地问道：“难道你爸爸没有跟你说过？”安睿强自镇定了一下，努力控制着自己的声音不发颤：“爸爸应该跟我说什么？”“我以为——”妈妈张了张嘴，半天没能发出声音，眼神也从疑惑变成了震惊，许久才道，“我以为爸爸跟你说过安然是你亲妹妹，所以你对她那么好。”

安睿只觉得脑子里仿佛被人丢了一颗炸弹似的，轰得他头晕眼花，四肢无力，只有一个声音不断地在回响着：“安然是你亲妹妹——安然是你亲妹妹。”

妈妈看安睿神色不对，忙扶着他在手术室外走廊里的椅子上坐下来，长叹了一口气：“我和你爸爸一直以为你们都知道的。其实，我和你爸爸是在外面打工时认识的，也打算好年底就回老家结婚的。没想到你奶奶忽然病重，他没来得及跟我告别就回了家。后来等我发现有了你，却一直联系不上他，无奈之下只好回了你姥姥家。”

安睿紧张地看着妈妈，胸口仿佛悬着一把刀，正一点一点地刺着他的心。

妈妈停了一下，又说道：“你要知道，我们那个时候未婚先孕是多么伤风败俗的事情，所以你姥爷做主逼着我嫁了人，就是你一直以为的生父谢诚。我们结婚后七个月我就生下了你，他一直怀疑你不是他亲生的，所以我们经常为这事吵架。你爸爸在你奶奶过世之后又去打工的厂里找我，辗转打听到我已经嫁人了还生了孩子，伤心失意下回了老家，几年后才跟安然的妈妈结了婚。但安然的妈妈生她的时候难产，生下她就过世了。后来我和你爸爸偶然见面，知道了事情的真相，我便跟谢诚离了婚，跟你爸爸重新在一起了。”

安睿的心已经痛得麻木了，脑子里一片混乱，头又痛又胀，飘来荡去都是一件事情：他和安然是同父异母的亲兄妹。那他和安然要怎么办？

安然，安然，他心爱的安然怎么能是亲妹妹？！

“不，这不是真的！这不是真的！”从洗手间返回的安然，好似晴天霹雳在她头顶，整个人都被劈得怔住了，仿佛有一把刀猛然捅进她胸口，痛得她完全无法思考，甚至无法呼吸。

哥哥怎么能是哥哥呢？那她要怎么办？

安然忽然抱着头跑了出去。这一刻，她除了逃避，完全不知道该如何面对哥哥和爸爸妈妈。

安睿看到安然跑了出去，没有来得及多想，下意识地就追了出去。这一刻，他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，安然怎么承受得了这样的事实？

“不，不对！”跑着跑着，安睿忽然想到了什么，不由得双眼一亮，忙喊道，“安然，停下，听我说，安然！”

安然不是他的亲妹妹，绝对不是！安然是他一手带大的，每次体检的结果都是给他看过的。安然的血型是AB型，绝不可能是爸爸的女儿！他们不是亲兄妹，不是！

安然听到了哥哥的喊叫，却没有停下来。她不知道该怎么办，也不知道自己要去哪里，她只知道自己现在无法面对变成亲哥哥的安睿。她泪流满面精神恍惚地跑出了医院，忽然听到一个凄厉的声音叫着：“安然，回来！”

安然最后的记忆是腾空的身体，以及落地后触目惊心的一片血红。

第一章

穿越重生

安然提着个小竹篓，用一块削得尖尖的竹镐在小山坡上挖野生的香葱，偶尔看到有蜗牛也捡起来放在竹篓里的小竹盒子里。香葱可以拿回家炒鸡蛋吃，蜗牛是给家里的鸡鸭捡的。

这个身体今年才四岁，不过安然已经来到这个陌生的时空已整整一年了。这一年的生活让安然从最初的如在梦中，到现在已经完全接受了这个无奈、没有哥哥安睿的现实。只是，这到底是个什么地方，什么朝代，她到现在都还没弄明白。这话是不好明着问人的，平日里大家也不说这个话题，她从家里的书中也没有找到答案，至于历书，那些年号什么的，她是完全不懂的。

“妹妹，回家了！”一个六七岁的男孩子向安然跑来。

“哥哥！”安然将刚刚挖出来的一把香葱放进了她的小竹篓里，然后向哥哥跑去。赵安齐接过她的小竹篓道：“妹妹又挖到这么多香葱，晚上让娘给你炒鸡蛋吃。”“麦田里的草都拔完了？明天还来吗？”七岁的赵安齐小大人似的回道：“都拔完了，明天我们去挖野菜，娘就可以在家歇着了。”

“我们帮娘亲做了很多事啊，哥哥也能干。哥哥是最好的哥哥！”安然望着山坡下一片绿油油的麦田，远远地看到娘亲扛着锄头背着背篓的身影浅笑。有疼爱她的爹爹、娘亲和哥哥，面包会有的，水果也会有的，一切都会有的，明天会更美好的。

记得自己刚刚穿过来的时候，爹爹和祖父母、大伯三叔还没分家，她自己是“病死”的，娘亲守着她哭，大伯娘反而在外面骂她和娘亲装病偷懒不干活。后来她睁开眼睛，看到面黄肌瘦的自己，猜度着自己这个身体多半是被饿死的。

不过，好在爹爹因为她差点病死一事忍无可忍，终于闹着分了家。虽然最开始的时候艰难些，但在舅舅家的帮扶下盖了新房子，娘亲又做些女红拿

去卖，现在一家人至少不至于饿肚子了。

几天前，爹爹去县城里参加县试去了，如果爹爹考中了秀才，以后他们的日子，可就开始改观了。

“齐哥儿，囡囡，你爹还没回来呢？”

安然正在想爹爹呢，就听到身后一个熟悉的声音传来，也是在问她爹爹。

“爷爷，我爹爹还没回家呢！”安然回头，就看到祖父赵茂生扛着一把锄头，正从田埂上过来。

“来，这个给你。让你娘煮给你吃吧，别让人看到了，小心些，快回家吧。”赵茂生从怀中摸出一个鸟窝来，里面是六颗鸟蛋。

安然只觉得胸口忽然升起一股异样的暖流来。爷爷平日里不爱说话，却总是默默地帮扶着他们。分家前，爷爷就把婆婆偷偷藏在自己碗里的肉夹给她吃；分家后，爷爷忙完自己地里的活儿，也会过来帮忙；爹爹去参加县试了，走的那天爷爷还偷偷送了五百钱来呢！

“谢谢爷爷！”赵安齐感动地望着爷爷道了谢，而后拉着安然就跑。爷爷的地跟大伯家的紧挨着，只怕大伯娘就在后面，给她知道可就糟糕了。

兄妹两个很快追上娘亲。

“娘，爹爹什么时候回来？”安然见身体瘦弱的娘亲这么辛苦下地干活儿，很心疼。可惜她实在太小了，帮不上什么忙。唉！前世她也看过几本穿越小说，好像人家穿越以后，总是能带着身边的所有人改变现状、脱离困境。可是她自己好像什么都不会啊！

顾宛娘心中只觉得万分的熨帖，对着安然温柔地笑笑，说：“快了吧，算算日子，就这两天了。”

安然的新家在村子西头，很快就到了。

天色渐晚，夕阳照在小院边上的杏花树上。今天的晚霞好像特别美。安然呼吸着晚风中那一丝杏花的甜香，忽然想起前世和哥哥傍晚坐在窗前看落日的时光，心里顿时涌出无限的幸福和甜蜜。她想，就凭着前世哥哥给予的那段甜蜜和幸福，她就能撑过这一世所有的辛劳痛苦。她曾经那么幸福过啊！

“然姐儿又在等你爹呢？”

“然姐儿真乖，都知道帮你娘做事了。”

不时有从地里回来的人打小院外面经过，看到安然都和蔼地跟她打声招呼。

穿越到这里一年了，安然小嘴很甜，又懂事又听话，村里几乎没有人不喜欢她。

她坐在小院门口，不时地抬头远望，却始终没有等到爹爹的身影。算算

日子爹爹也该回来了啊！不是昨天就该发榜了吗？

在这个家里，安然最喜欢爹爹了。因为爹爹的疼爱总让她想起前世的哥哥安睿，总是那么温柔又耐心。想到安睿，安然心中又是一阵甜蜜一阵心痛，忍不住喃喃叫道：“哥哥，安然好想你。”

“妹妹，你在叫我吗？”赵安齐正将院子里的鸡都赶进鸡窝里去，听到妹妹叫，便一路小跑过来。看安然小手冰凉，有些生气又有些心疼地把她的手凑到嘴边哈了口气，然后用力揉搓了一下。“都说了外边风大，娘开始生火了，到灶前烤火去吧！”

这时，一个三十来岁的乡下妇人扛着把锄头从小院门前走过，看到门口的安然和赵安齐，忽然高声道：“哟，看看，我们齐哥儿可真是个好哥哥呢，这么小就知道疼妹妹了！对了，齐哥儿啊，你爹回来了吗？”

安然听到这个声音，心里立即涌出一股难以言喻的厌恶来。这个女人是她的大伯娘，长得不丑，也很勤快，可是极其自私护短，嘴又碎，动不动就撒泼耍野。

赵安齐放开安然的手，对着竹篱笆外面的妇人点头招呼道：“大伯娘从地里回来了？我爹爹还没回来呢！大伯娘，大哥下学了吗？安齐好久没跟大哥玩了呢！”

“还没回来啊？莫不是落榜了不好意思回来吧？”王氏撇撇嘴，带着几分幸灾乐祸冲着屋里的顾氏高声嚷道，“我说宛娘啊，你也别难过，好多人就是考到五六十都不一定能中的。不是我这个当嫂子的看不起老二，他虽说年纪也不小了，可正经读过几天书？就这样还去参加科考？那不是白花了钱又耽误功夫嘛！我看你还是多劝劝老二，以后还是老老实实在家种地吧。这就算过了县试，还有府试和院试呢！”

赵安齐听得直皱眉，安然也被王氏一席话气得想撕了她那张自以为是的臭嘴。她才不管王氏是不是长辈，当即从哥哥身后探出头去，故作天真地眨眨眼道：“要考这么多次吗？那大伯娘应告诉你家里的大哥哥，还是不要读书了，早点跟着大伯娘学着种地更好，免得以后什么都会，那多可怜啊！”

王氏脸上呆滞了一下，狠狠地瞪着安然道：“这烂嘴的丫头，怎么说话呢？我家儿子可是状元命。你这丫头没家教，嘴这么臭。”

王氏此话一出，连赵安齐都忍不下去了。小小年纪的他，当即皱着眉朗声道：“大伯母，您是长辈，有长辈这么说侄女的么？小妹今年才四岁，她懂什么？不是大伯母您自己说的考秀才很难、很不好考，不如在家种地的吗？小妹倒是哪句话说错了，让您当长辈的居然这样编排她？”

王氏被顶了一下，生气地骂了一句：“还真是一对牙尖嘴利的，也不知

道像谁。哼。”估计也是想到自己对两个孩子说话确实太刻薄了些，于是哼了一声便转身悻悻然地回去了。

顾宛娘从屋里出来，看着王氏走远的背影，温柔地牵起两个孩子的手道：“天色晚了，回屋去吧，娘要关院门了。”

安然正要转身回屋，忽然看到远处一个熟悉的人影正大步往家里走来。她立即挣脱母亲的手，迈开两条小短腿飞快地跑了出去，边跑边喊：“爹爹爹爹！”

顾宛娘一惊，抬头一看，只见安然已经跑到那人影跟前，随即就被高高地举起来，清脆的笑声在晚风中是那样的幸福喜悦。孩子他爹，真的回来了！

“爹爹，爹爹，安然好想你！”安然搂着赵世华的脖子，笑着在爹爹脸上亲了一口。

虽然这个时代很落后，又重男轻女，但安然穿越过来一年最深的感受却是爱。父母的爱，兄长的爱。爹爹和娘亲从来没有嫌弃过她是个女儿，反而因为她变得懂事听话而加倍的疼她，连哥哥都比不上。

“爹爹也想我们小囡囡啊！”说着，赵世华便在女儿脸上重重地亲了一口。安然看爹爹一脸高兴的神情，立即问道：“爹爹考中了是不是，囡囡知道爹爹一定会考中的！”

“是，爹爹考中了！不但考中了，还是案首呢！”赵世华略带几分得意道。

案首是什么？安然其实不太明白。但既然有个首字，那就是第一了。“爹爹考了第一？爹爹好厉害！囡囡最喜欢爹爹了！”

“呵呵，爹爹也最喜欢我们小囡囡了。”

说话间，赵世华已经抱着安然大步走到小院门口。看着妻子含泪的双眼，赵世华忍不住一手抱着女儿，一手拉住妻子的手道：“宛娘，我考中了，我考了县案首！”

这一晚，一家四口高高兴兴地吃了一顿丰盛的晚饭。赵世华今天很兴奋，说了很多县试的事情。他高兴的不单单是这次考了案首，而是从这次县试中发现，现在的考试方向对他极为有利。

顾宛娘道：“你之前也不过是在农闲的时候温习了两个月，就考了案首，现在离府试还有一个月，你好好看书，其他的事情就不要管了。”

赵世华摇摇头道：“不用。你不知道，这次县试的题目跟以前很不一样，只死看书是中不了的。除了有传统的四书文、经论，还有具体实例的判案，考察对律法的熟悉；有案例侦破，考的是人的聪慧细致；还有对某些常见的风俗时事的看法，甚至还有农事水利测算等题目，考的都是个人的见识和能

力。不过那些题目都太简单了，我想，府试和院试估计也是这些题目，只是难度上有所增加罢了。倒是之前一直都有的试帖诗和律诗没有了。”

安然听到这里不由得心中一动，她只知道古时候科举考的都是四书五经，怎么听爹爹说起来，有点像她前世的考试呢？

难道这个时空的皇帝也是穿越来的？

晚饭后，顾氏去厨房收拾，赵世华坐在堂屋的桌子前检查安齐这些日子的功课。问了几句，又让他背了几段文章，最后将他写的大字展开来看。安然见爹爹虽然没有夸赞哥哥，但也不时含笑点头。

安然已经知道，这个时代老子一般是极少夸赞儿子的，一般说来，没有挨骂就是表扬了。安然其实还有些不太习惯，因为爹爹对她就不吝夸赞。安然看哥哥交了功课给爹爹看，她也赶紧把自己写的拿过去给爹爹看：“爹，这是囡囡写的。”她将厚厚的一迭写过的毛边纸递给爹爹，站在爹爹膝边，微微仰着头，一脸期待地看着爹爹的表情。

她不想当文盲，她想尽快了解这个时空，所以她必须跟着哥哥一起学认字，以后才能名正言顺地找爹爹要书看。但她又不想让爹爹发现她太过“天才”，所以之前爹爹在家的时候，她的表现并不突出。

家里穷，赵安齐写字都是先在沙板上写熟了再在纸上练的。安然便先在沙板上写，会了后再在哥哥写过的毛边纸的空白处写。赵安齐写的大字，中间倒是留出不少的空白来。为此，她用了最小号的毛笔，字写得相对较小，其实更考验笔力。但实际上，安然前世练过书法，现在还在藏拙阶段呢！

赵世华之前教儿子读书的时候，也时常抱着安然在一边旁听，却不想这个伴读不声不响竟然学会了这么多字。赵世华大惊，当即瞪大眼睛叫道：“宛娘，宛娘，你快来看！”

顾氏正在厨房洗碗，听到丈夫的声音很急切，忙赶过来问道：“他爹，怎么了？”

“宛娘，你快来看，这是囡囡写的字！”赵世华将手中的一沓纸放在桌子上，指着大字中间的小字惊奇道，“看，这些个大的的是齐哥儿写的，这些小的是囡囡写的！”

顾氏一看，不以为意地轻笑一声道：“这个啊，我早看过了。说起来这丫头倒也奇怪，别的都不喜欢，就喜欢写写画画。齐哥儿写过的废纸，她一半用来写字，另一半却是画了花草，我还选了几个做花样子，比以前那些还多卖几个钱呢！”

赵世华低头看着正满脸期待仰望自己的女儿，不由得激动地弯腰将她抱起来，重重地亲了一口笑道：“我们囡囡可真聪明！”说到这里，他忽然又

叹息道，“可惜啊！是个女儿，要是个男孩儿——”

安然听到爹爹的叹息，心里也忍不住有些难过起来。毕竟这个时代还是重男啊！

“女儿又怎么了？”顾氏当即瞪着赵世华道，“我家囡囡可比那些淘小子聪明懂事多了。就是给我个儿子也不换！”

安然太明白了，爹爹娘亲对她与哥哥真是一样疼爱。她当即天真地眨眨眼睛道：“爹爹，囡囡的字写得好多？”

赵世华大声笑道：“好！虽然缺少笔锋，但从结构上看比你哥哥的字还好上几分。以后也不要你用你哥哥写过的废纸了，跟你哥哥一样，每天写三张大字。这笔锋需得写大字才能练得出来。”

安然有些迟疑，家里本来就不富裕，就连爹爹每次做文章都总是很节约地用，哥哥每天也只给三张纸。她要是练字，岂不是加重家里的负担？

“爹爹，囡囡等两年再练字好不好？像哥哥那样写大字囡囡手会酸的。囡囡还是喜欢在沙板上写字，囡囡还喜欢画画。”

赵世华轻轻叹息一声，摸摸安然的头，带着几分愧疚道：“是爹爹无能，只能委屈我们囡囡用沙板练字。对了，囡囡，你写的那些字都认识吗？”安然咬着手指，扑闪着一双明澈的大眼睛，带着几分羞赧看着爹爹道：“有些不记得了。”

所谓枪打出头鸟，天才神童什么的，她懂，凡事适可而止嘛。

赵世华轻轻笑笑，不以为意道：“囡囡才四岁就能写这么多字，已经很了不起了。来，哪个不认识的，爹爹教你。”说到这里，赵世华又沉着脸对赵安齐道，“齐哥儿，你可是哥哥，千万别被你妹妹比了下去！”

赵安齐当即挺直了胸膛，憋着一口气道：“爹爹放心，我不会输给妹妹。”赵世华含笑拍了拍儿子的肩膀，眼神中很是欣慰。

爹爹回来了，还带回这样多好消息，这一夜安然睡得很香。

第二章

家与亲人

第二天一大早，赵世华带着顾氏和一对儿女，去了老院子安然的祖父母那里。

因为安然的小姑还没有出嫁，所以分家的时候只把三兄弟分了出去，二老带着安然的小姑赵云杏单过。

虽然分了家，老大和老三还是和二老住在一个院子里，只是各自单独开伙而已。

早饭后，三弟赵世福便去邻村大姐赵雨荷家报了喜讯。中午赵雨荷一家就捉了一只鸡过来了，说给赵世华好好补补身子。当下，一大家子人聚在一起吃了一个团圆饭，虽然饭菜依然很简单，大家却都吃得极为高兴。就连安然都分到半个咸鸭蛋。

饭后，男人们坐在堂屋里说话，女人们把厨房收拾干净，洗了碗喂了牲口，便端着小凳子围坐在院子里做针线，顺便看着孩子。

赵雨荷见顾宛娘绣的花样很别致，问了一句道：“宛娘，你这花样哪儿来的？是不是现在州府里流行的新花样？”

顾宛娘抿嘴一笑道：“这是我家囡囡无事时画着玩儿的，我看着还新颖别致，就拿来做花样子了。”

“是然姐儿画的？”赵雨荷有些不敢相信，“然姐儿才多大点？”

“她呀，就喜欢写写画画的。”顾宛娘带着几分自得道，“他爹常说，我们囡囡年纪虽小，念书识字比她哥哥还强几分呢！”

老大家的王氏想着自己两个没机会读书识字的女儿，故意长叹一声道：“可惜了是个丫头，要是个儿子，说不定也能像二叔那样中秀才呢！哦，忘了二叔现在还没中秀才呢！”

顾宛娘听出大嫂话中的暗讽之意，心中暗恨，却无话反驳。囡囡是个丫

头不假，丈夫才过了县试，还有府试及院试没有考也是事实。

老三家的何氏却不禁暗自白了王氏一眼。这个大嫂好像就见不得兄弟比她家好，什么都想着压他们一头，压不住也要说些刺心的话让人心里难受。

赵雨荷却不管这么多，当即就沉下脸道：“丫头怎么了？大嫂不也有两个丫头？宛娘一儿一女，正好凑成一个‘好’字，可是别人羡慕不来的福气。我看然姐儿又聪明又懂事，就可爱得很。”说着，赵雨荷便笑着对安然招手道，“然姐儿，到姑姑这里来！”

安然之前表面上背对着大人跟几个孩子在玩，其实耳朵一直在听大人们说话。听了王氏的话，早把这个大伯母恨上了。她只是有些奇怪，大姑姑以前对他们家好像没这么好啊，这是怎么了？今天大姑姑好像一直在帮他们说话呢！嗯，应该是看爹爹考了县案首，就要出人头地了，她这个当姐姐的以后也能沾点光了吧。

安然带着甜甜的笑容跑到赵雨荷身边，眨眨眼睛道：“姑姑叫囡囡？”

赵雨荷看着安然白净可爱的小脸上—双眼睛特别的明亮聪慧，想着兄弟以后出息了，自己在婆家也能让人高看一眼，多多少少也能沾点光。她心里更是一喜，便一把将安然搂过来，放在自己膝头上，满脸喜爱道：“听说我们然姐儿还会画花样子呢！然姐儿画一个给大姑姑看看好不好？”

安然点点头，忙跳下地去，捡了一根三寸来长的树枝，便在她脚边的地上画起来。

安然前世学画学了近十年，从素描开始学起，后来又学了水粉、国画写意和油画，只有学国画工笔的时候她没那个耐心，最后还是放弃了，但素描是基本功却是相当扎实的。画几个花样子，那是信手拈来。

赵雨荷只见安然拿根树枝在地上三两下就画好了一个荷花样子，花叶错落有致，异常逼真好看，惊得直叫唤：“哎呀，爹，娘，二哥，快来看看，然姐儿画的这个花样子真好看！”

赵家二老看女儿这咋咋呼呼的样子原本有些不高兴，但听说小小的安然居然会画花样子，却也忍不住好奇过来看看。

赵世华昨晚听妻子说了女儿会画花样子，但夫妻俩小别胜新婚却还没有来得及看，如今见大姐那惊喜的神情，也忍不住跟了过来。难道他家小囡囡不但认字快，写得好，还真的会画画不成？

众人围过来，只见被人踩紧压实的土泥地面上，画着一朵盛开的荷花。边上是一高一低两张荷叶，半舒半卷，仿佛有风正徐徐吹来。而在盛放的荷花上面，荷叶背后又伸出一支荷杆来，却是一支含苞未放的花骨朵，上面还停着一只蜻蜓。整幅画错落有致，内涵丰富。别说是一个孩子，就是在场的

大人，也没有人敢拍着胸脯说自己能画出这样的画来。

赵世华见了也是一怔，带着几分隐忍激动问道：“囡囡，这画是谁教你画的？”

安然眨眨眼睛，歪着脑袋奇怪地看着爹爹道：“就是囡囡自己画着玩的呀！囡囡去年看过荷塘里的荷花，就是这个样子。爹爹，囡囡画得不像吗？哦，囡囡记得荷叶上还有露珠，荷叶底下还有青蛙和小鱼，还有好多莲蓬囡囡没有画呢！爹爹你看，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早有蜻蜓立上头。”安然到现在都没弄清楚这个时空，到底是不是自己前世的古代时空，不知道自己到底穿到了哪个朝代，所以她有意通过这句简单但脍炙人口的诗试探爹爹。

“不，囡囡画得很好，非常好！”赵世华又在心里默念着安然最后两句诗，感叹道，“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早有蜻蜓立上头。我们囡囡还会作诗呢！你一定是天底下最最聪明的姑娘。”赵世华激动地摸摸女儿粉嫩的小脸，喜爱之情溢于言表。

安然低着头，却是暗自诧异，杨万里的诗在宋代也算十分有名了，竟然连爹爹都没听过吗？难道现在还是唐朝，或者是宋初？

这边一大家子人都围着安然，让她又画了几幅画，直让人赞叹不已，赵雨荷及赵云杏与何氏都要了几个新的花样子。

正在热闹的时候，顾家来人了。

顾家来的是顾氏的二弟顾胜武，赶着一辆半新不旧的马车，带着一车礼物。

因为看姐姐家里没有人，顾胜武只好将马车赶到老院子这边来。看到姐姐姐夫外甥们都在，他立即停好马车跳下来。先与赵家二老见礼，又跟姐姐姐夫打了招呼，而后便从马车里取出三匹麻布、一包霜糖并一盒子糕点，说是给赵家二老的。三匹麻布，一匹青花细纱的，正好给容氏做衣裳；一匹蓝色粗纱厚浆布，应该是给赵茂生做外裳的；剩下那匹桃红的软纱细麻布，显见是给赵云杏的。

赵家二老很高兴，一面拉着顾胜武夸他聪明能干，一面说亲家太客气之类的话。接着，顾胜武又取出给赵家老大赵世荣和老三赵世福的礼物，都是两匹细棉布。因为赵世荣家有三个孩子，顾胜武又多添了一盒糕点。

赵世荣和赵世福都有些不好意思。在乡下，这样的礼已经算很厚了，这既不是过节，又不是家里办喜事请客，算是白收人家的礼，他们可没有还礼。

接着，顾胜武又取了两匹花布给顾氏，说是给大姑奶奶赵雨荷的。赵雨荷原本看着兄弟都有礼物，就有些眼红，但自己毕竟是出嫁的姑奶奶，人家又不知道她今天回了娘家，没有准备她的一份也在情理之中。却想不